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2-019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相关会计准则及政策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需要，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性、安全性和真实性，保障了公司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能有效地运行，不存在重大缺陷。《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有关募集资金项目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严格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与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相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现金的管理收益，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8、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9、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事项，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可以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摘要的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全体激励对象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名单与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2-021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 亿元“崇达转债”，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8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848.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8.00 万元）1,016.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984.00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90003 号验证报告。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 2”）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4 亿元“崇达转 2”，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4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1400.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42.14 万元）1,642.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357.86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天健验【2020】7-106 号验证报告。

（二）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0
2、减：发行费用	10,160,000.00
3、2017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9,840,000.00
4、减：2017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0,515,482.23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60,515,482.23
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29,324,517.77
5、加：2018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028,707.18
6、减：2018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260,400,051.63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9,953,173.32
7、加：2019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512,595.65
8、减：2019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10,984,128.00
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76,481,640.97
9、加：2020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61,341.91
10、减：2020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164,926,590.33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15,416,392.55
11、加：2021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6,738.36
12、减：2021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91,938,122.25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23,865,008.66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1、募集资金总额	1,400,000,000.00
2、减：发行费用	16,421,350.06
3、2020 年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383,578,649.94
4、减：2020 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92,602,614.43
其中：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131,400,674.58
5、加：2020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924,491.51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98,901,251.95
6、加：2021 年 01-12 月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7,113,494.26
7、减：2021 年 01-12 月使用募集资金	325,102,030.86
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90,912,715.3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 8 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崇达”）、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崇达”）、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南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以下简称“工行深圳福永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大连开发区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及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崇达”）、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行南头支行、工行深圳福永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深圳福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以下简称“交行深圳香洲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1、“崇达转债”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74469839450	活期	已销户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702957	活期	已销户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4069862411	活期	2,856,872.61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702310	活期	已销户
农行大连开发区分行	341670010400072479	活期	16,008,136.05
合计：	-	-	18,865,008.66

2、“崇达转 2”募集资金存款余额情况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49774001745	活期	已销户
中行深圳西丽支行	769274004224	活期	156,071.63
工行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29201969232	活期	179,536.06
招行深圳福田支行	755952111310616	活期	187,661.75
交行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0503002687176	活期	59,445.91
合计：	-	-	582,715.35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说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崇达转债”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61,526,457.03 元，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核字【2018】48290001 号《关于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 2020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崇达转 2”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 133,821,299.71 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0〕7-851 号）《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资金的理财额度提高为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限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不超过 9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限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崇达转 2”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 46,03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购买主体	购买理财银行	理财产品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购买天数	到期日	收益率	预期收益（万元）
珠海崇达		交通银行香洲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1-8-2	190	2022-2-8	3.20%	166.58
		交通银行香洲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14,000	2021-10-13	93	2022-1-14	3.20%	114.15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7,000	2021-11-11	96	2022-2-15	3.00%	55.23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7,033	2021-11-11	95	2022-2-14	3.00%	54.92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3,990	2021-11-26	96	2022-3-2	3.00%	54.92
		中国银行西丽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结构性存款）	4,010	2021-11-26	95	2022-3-1	3.00%	54.92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崇达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5,000,000.00 元，使用“崇达转 2”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崇达转债”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18,865,008.66 元，加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5,00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3,865,008.66 元。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崇达转 2”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582,715.35 元，加上购买理财产品 460,330,000.00 元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90,912,715.35 元。

以上募集资金的剩余金额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 1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崇达转债）

编制单位：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984.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93.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876.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	否	100,000.00	100,000.00	32,510.20	53,387.65	53.39%	2022.12.31	4,195.24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357.86	38,357.86	–	38,382.81	100.70%	2020.11.3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8,357.86	138,357.86	32,510.20	91,770.46	66.3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38,357.86	138,357.86	32,510.20	91,770.46	66.33%		4,195.2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银行账号为 749774001745 的 1 个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8,590.15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照本报告三、（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2-022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现金管理额度：自有资金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2、现金管理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3、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4、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概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债”）的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 亿元“崇达转债”，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8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848.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8.00 万元）1,016.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984.00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90003 号验证报告。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 2”）的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4 亿元“崇达转 2”，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4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1400.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42.14 万元）1,642.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357.86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天健验【2020】7-106 号验证报告。

募集资金总额		138,357.8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510.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770.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	否	100,000.00	100,000.00	32,510.20	53,387.65	53.39%	2022.12.31	4,195.24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357.86	38,357.86	–	38,382.81	100.70%	2020.11.3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8,357.86	138,357.86	32,510.20	91,770.46	66.3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38,357.86	138,357.86	32,510.20	91,770.46	66.33%		4,195.2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参照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存放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对银行账号为 749774001745 的 1 个专项账户进行销户，并将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8,590.15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参照本报告三、（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2-023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一、募集资金相关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债”）的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5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 亿元“崇达转债”，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8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848.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68.00 万元）1,016.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984.00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8290003 号验证报告。“崇达转债”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崇达技术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	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41,785.09	28,000.00
2	超大规格印制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3	高多层线路板技术改造项目	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21,939.11	2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合计			95,724.20	80,000.00

（2）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崇达转 2”）的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14 亿元“崇达转 2”，期限 6 年，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1400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和保荐费用 1400.00 万元，以及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242.14 万元）1,642.1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8,357.86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当天出具了天健验【2020】7-106 号验证报告。“崇达转 2”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新建电路板项目（一期）	珠海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36,641.51	10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合计			176,641.51	140,000.00

2、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2020 年 9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7 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2020-070、2020-090）。

3、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余额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崇达转债”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18,865,008.66 元，加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5,000,000.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3,865,008.66 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15.48%。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崇达转 2”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为 582,715.35 元，加上购买理财产品 460,330,000.